



Jiangsu Guofu Hydrogen Energy Equipment Co., Ltd.

江蘇國富氫能技術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2

中期報告 2025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釋義	5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鄔品芳先生(董事長)
王凱先生(總經理)
施劍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顧彥君先生
周林先生
劉伊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詩韻女士
張擁軍先生
鄒家生博士

監事

何光亮先生
趙靜女士
況開鋒先生

公司秘書

黃凱婷女士

審計委員會

唐詩韻女士(主席)
顧彥君先生
鄒家生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鄒家生博士(主席)
鄔品芳先生
唐詩韻女士

提名委員會

張擁軍先生(主席)
鄔品芳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獲委任)
唐詩韻女士
施劍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辭任)

戰略委員會

鄔品芳先生(主席)
唐詩韻女士
張擁軍先生

授權代表

王凱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獲委任)
黃凱婷女士
施劍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辭任)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香港法律顧問

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19樓

中國法律顧問

禮豐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
南京西路1539號
靜安嘉裡中心2座39層

合規顧問

東吳證券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期17樓

公司資料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江蘇省
張家港市
國泰北路
23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31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張家港行
中國
江蘇省
張家港市
人民西路3-98號

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2582

公司網頁

www.guofuhe.com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8,956	134,886
毛利	947	13,613
除稅前虧損	(106,251)	(131,581)
期內虧損	(88,979)	(111,402)
每股虧損－基本(人民幣元)	(0.85)	(1.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經營業績	於6月30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2,557,475	2,564,529
負債總額	1,637,947	1,571,6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8,530	991,0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前景

氫能產業作為國家能源戰略轉型的重要方向，正處於從政策驅動向「政策+市場」雙輪驅動的關鍵發展階段。隨著技術持續迭代、成本不斷優化以及應用場景加速拓展，中國氫燃料電池市場的商業化進程持續深化，行業長期發展空間廣闊。

於2025年上半年期間，本公司繼續在車載供氫系統產品市場保持領先地位。自2019年至2025年6月30日，國家工信部燃料電池汽車公告共計1,248款（不含地盤公告），其中配套本公司車載供氫系統產品的燃料電池汽車達到500餘款。在加氫站裝備市場，本公司業務穩步拓展。根據高工氫電產業研究所(GGII)《中國加氫站數據庫》，截至2025年6月底，國內累計建成加氫站527座，本公司為其中120餘座加氫站提供裝備及配套服務。在氫液化領域，本公司深入探索「綠電製綠氫+綠氫液化+綠氫運輸+綠氫加注+綠氫交通」的一體化商業模式。2025年4月，本公司在內蒙古達茂旗成立合資企業－內蒙古華發氫能科技有限公司，將主導開發達茂旗風電製綠氫再液化消納生態項目。此外，本公司在水電解制氫海外市場取得突破，已向印度客戶交付首批示範用鹼性水電解制氫成套設備，本公司初步具備國際市場競爭力。

當前行業處於政策機制優化與市場規則確立的銜接階段，部分因素對短期業績形成壓力：一是下遊客戶在補貼政策逐步優化的背景下，對整車成本控制提出更高要求，推動氫能產業鏈進入市場化競爭新階段，產品價格面臨階段性下行壓力；二是新扶持政策的落地週期與市場預期存在時間差，短期內影響了燃料電池汽車的推廣節奏，部分企業為消化庫存或搶佔市場份額採取價格策略，加劇了市場競爭；三是燃料電池汽車市場增量階段性放緩，對上游加氫站等基礎設施的投資積極性產生一定傳導影響。在上述市場環境及客戶需求影響下，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收入約為人民幣109.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9.2%；毛利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3.0%。然而，因報告期內收回部分大額應收賬款、政府補助和電費收入增加、其他收益增加及虧損收窄，以及各項成本開支減少，本集團虧損規模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0.1%至約人民幣89.0百萬元。

雖然本集團的收益於報告期間減少，但本公司正積極擴展其海外合作及業務佈局。本公司旨在推動透過技術及產品提升以及與其海外合作夥伴全面合作，促進綠氫項目於下一年度在相關地區實施及應用。本公司亦旨在通過設立降本增效目標降低製造成本及提升生產效率，以逐步達致規模經濟以降低本公司的生產成本及改善盈利能力。本公司相信海外市場對公司業務發展至關重要。於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已積極拓展其海外合作及業務佈局。自2025年2月起，本公司通過其海外合資企業及業務夥伴，開始探索潛在的海外氫能投資項目。經過深入評估、實地考察和管理層討論，本公司確認了數個具備有利條件和實際可行性的海外優質項目。該等潛在項目包括加氫站、制氫設備製造廠、液態氫設施以及水電解制氫項目，均位於中國及其他國家。本公司一直積極與本地合資企業以及上下游產業夥伴合作，以推進潛在氫能項目。

展望202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充分發揮其作為國內頭部企業及地方氫能主鏈主企業的優勢，聯合產業鏈上下游核心單位選擇優勢明顯的區域打造氫能生態閉環圈。通過閉環模式，整合氫能產業上下游資源，形成從制氫、儲氫、運氫到加氫，再到氫能車輛應用的完整產業鏈條，促進氫能產業在區域內的規模化、集群化發展。本公司將繼續提升在用於綠色能源運輸的氫能核心裝備領域的競爭優勢，並繼續發揮如車載供氫系統(包括高壓及液氫)及加氫站設備(包括高壓及液氫)等業務線的協同效應。通過開發及示範液氫創新產品，推動燃料電池汽車及加氫站的商業化應用的新發展。接下來本公司將逐步提升氫氣液化及液氫儲運設備以及水電解制氫設備及相關產品產生的收益比例。

為實現本集團的目標，本集團計劃實行以下主要戰略：(i)發揮本集團現有業務線的協同效應，打造氫能產業發展生態圈；(ii)堅持研發驅動戰略，推進技術升級、產品迭代；(iii)加快本集團的全球化戰略，實現國際佈局的擴充；(iv)加強本集團的製造能力並提升產能；(v)積極參與氫能政策、標準的制定，利用有利政府政策所帶來的機遇；及(vi)借助全面人才培訓及團隊建設持續吸引及培養專業人才，並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

展望將來，本集團旨在透過創新推動增長及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系列，繼續鞏固其作為中國領先氫能儲運設備製造商的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其四大類主要產品：(i)車載高壓供氫系統及相關產品；(ii)加氫站設備及相關產品；(iii)氫氣液化及液氫儲運設備；及(iv)水電解製氫設備及相關產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車載高壓供氫系統及相關產品	91,295	72,046	26.7%
加氫站設備及相關產品	13,993	62,840	(77.7)%
水電解製氫設備及相關產品	3,668	—	不適用
氫氣液化及液氫儲運設備	—	—	不適用
總計	108,956	134,886	(19.2)%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9.0百萬元，而過往期間則約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減少約19.2%，主要歸因於加氫站設備及相關產品的收入下降，由於(i)燃料電池汽車的補助減少，缺乏新的國家支持政策；(ii)燃料電池汽車推廣的熱情減弱，加氫站項目數量減少；以及(iii)部分製造商及市場參與者有意地降低價格以爭取市場佔有率及清理庫存，令整體市場價格下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碳纖維、管道及閥門、電氣儀表、鋁管、壓縮機及壓縮機撬的採購成本；(ii)直接人工成本，主要指生產活動中使用的人力；及(iii)製造費用，主要包括公用事業開支、低值易耗品及與其生產活動所用的廠房、機器及設備有關的製造費用折舊。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21.3百萬元減少約10.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08.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加氫站設備及相關產品的銷售量下降導致原材料成本及製造費用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3.6百萬元減少約93.0%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0.9百萬元。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10.1%下降至報告期間約0.9%。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i)在整體市場環境下，車載高壓供氫系統及相關產品的價格競爭加劇；及(ii)部分製造商及市場參與者降低價格以爭取市場佔有率及清理庫存，導致平均銷售價格下降。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約157.8%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增加；及(ii)電費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0.4百萬元減少約74.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0.1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匯兌虧損淨額減少；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增加。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本集團於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減少約72.4%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5.4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減少。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22.4百萬元減少約10.4%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0.1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計入銷售開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少約15.7%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6.8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計入研發開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保持穩定，過往期間約為人民幣62.0百萬元，而報告期間約為人民幣61.1百萬元。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過往期間及報告期間的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穩定維持於約人民幣1.8百萬元之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約3.5%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6.8百萬元。有關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i)利息因本公司貸款金額加大而上升；及(ii)資本化利息金額因位於上海青浦區的生產設施轉固而有所減少。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20.2百萬元減少約14.4%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7.3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減少。

報告期間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虧損由過往期間約人民幣111.4百萬元減少約20.1%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89.0百萬元。

流動資金、融資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其H股於2024年11月15日在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本集團就未來增長可能需要額外現金及／或就發展其業務而產生額外資本開支，包括其生產設施的任何擴充計劃，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客戶需求及製造更先進的氫能設備。倘本集團的資金不足以滿足其營運資金要求，本集團可能會尋求發行額外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取得新或經擴大的信貸融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01.3百萬元，較報告期初約人民幣340.3百萬元減少約11.5%。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34.8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約1.1減少至2025年6月30日約1.0。

集團資產的借款及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售後租回交易所收取的轉讓所得款項，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93.2百萬元及人民幣45.4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有抵押借款約為人民幣481.3百萬元；定息借款及浮息借款的借款實際年利率範圍分別為3.00%至7.78%及3.20%至5.00%。約人民幣631.8百萬元的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質押(i)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99.6百萬元的樓宇及在建工程以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9.4百萬元的設備；及(ii)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6.0百萬元的租賃土地，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64.0%(2024年12月31日:約61.3%)。有關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貸款金額加大。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0.6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2.6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10.5百萬元(過往期間:約人民幣81.2百萬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故面臨來自人民幣與其他貨幣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乃由於若干財務負債以外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外匯對沖用途,亦無使用任何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對其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投資及事件。除本中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主要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資產的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2025年7月29日，本公司與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6,000,000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以認購行使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最多6,000,000股新H股。所發行之認股權證自發行日起計年期為18個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9日之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560名(2024年12月31日：543名)僱員。報告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9.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75.6百萬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個人資歷、經驗、表現、對本集團的貢獻及現行市場水平(包括薪金、花紅、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而釐定。

本集團擁有有效的培訓體系，包括入職及持續在職培訓，以加快學習進度並提高員工的知識及技能水平。入職培訓程序涵蓋企業文化及政策、職業道德及職業安全等主題。定期在職培訓涵蓋環境、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強制性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就報告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深明完善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長遠成功及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標準及程序，以改善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透明度，保障股東利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欣然確認全體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間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5日以每股65.0港元的價格發行H股，同時於香港提呈發售6,000,000股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開支）約為339.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4.5百萬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6日及2025年6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議變更部分原擬用於(i)在張家港工廠三期建立水電解製氫設備生產線、(ii)在張家港工廠三期建立III型儲氫瓶生產線及(iii)為上海青浦區的IV型儲氫瓶新生產設施採購相關生產設備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78.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百萬元），用於在中國及海外開展氫能項目的投資與合作，包括但不限於製氫工廠、加氫站及氫氣液化工廠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原訂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經修訂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已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經修訂 分配項下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預計悉數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之時間 ⁽¹⁾
擴大若干產品的產能	176.5	176.5	43.1	133.3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結束前
—在張家港工廠三期建立 水電解製氫設備生產線	70.8	47.2	27.0	20.2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結束前
—在張家港工廠三期建立 III型儲氫瓶生產線	52.8	31.5	12.9	18.6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結束前
—為上海青浦區的IV型儲氫瓶 新生產設施採購相關生產 設備	52.8	25.5	3.2	22.3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結束前
—通過在中國若干地區進行 投資合作，推進綜合製氫 及加氫站的建設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在中國及海外開展氢能 項目的投資與合作，包括 但不限於製氫工廠、加氫站 及氫氣液化工廠等	不適用	72.3	不適用	72.3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結束前
提升研發能力及持續進行 技術升級以及產品迭代	106.6	106.6	6.7	99.9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結束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 增長	31.5	31.5	31.5	—	不適用
總計	314.5	314.5	81.3	233.2	

附註：

(1) 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當前及未來商業環境作出的最佳估計，且可能根據未來市況發展而作出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於以下任何國家或地區或與以下人士進行任何新活動：(i)受到一般及全面禁令，或根據與本公司相關的任何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受到更有限的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限制，且有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限制(其中包括)其國民及／或在該司法權區註冊成立或位於該司法權區的實體直接或間接向有關法律或法規所針對的若干國家、政府、個人或實體(「**受國際制裁國家**」)提供資產或服務或以其他方式進行資產交易；或(ii)列入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的特別指定國民和被封鎖人員清單或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聯盟(「**歐盟**」)、聯合國(「**聯合國**」)、英國(「**英國**」)或澳洲所管理的其他受限制人士清單的人士及身分(「**受制裁人士**」)。本公司並無計劃在受國際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任何新活動。

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以監控本公司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及其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的實施情況，尤其強調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標準，並監督及監控本公司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已透過本公司內部控制人員持續監控該等措施及程序在生產過程各階段的實施情況。董事會亦定期檢討本公司有關制裁法律事宜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管理層會審查本集團與來自受國際制裁國家的客戶／供應商或潛在客戶／供應商及與受制裁人士之間的所有相關潛在業務交易，並識別是否有任何國家對任何客戶／供應商或潛在客戶／供應商施加任何貿易限制。此外，管理層或其指定員工亦會根據美國、歐盟、聯合國、英國及澳洲所管理的受限制人士及國家名單，檢查交易對手。本公司亦監控新適用的國際制裁法律法規及貿易限制，或現行國際制裁法律法規及貿易限制的任何變更，並在必要時就本集團遵守適用的制裁法律法規尋求國際制裁顧問或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

倘本公司相信本集團於受國際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之交易會令本集團或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面臨被制裁之風險，本公司將繼續於聯交所及本集團各自之網站披露，並於其年報或中期報告中披露(i)於受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的任何新活動的詳情；(ii)監控其業務面臨制裁風險的工作；及(iii)於受國際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的任何新活動的狀況及預期計劃。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	於已發行股本
				類別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鄔先生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內資股	2,142,440	8.49%	2.05%
		H股	20,970,357	26.38%	20.03%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內資股	1,712,993	6.79%	1.64%
		H股	1,712,994	2.16%	1.64%
王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18,827,916	23.69%	17.98%
	與另一名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非上市內資股	3,855,433	15.29%	3.68%
		H股	3,855,435	4.85%	3.68%
何光亮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內資股	750,000	2.97%	0.72%
		H股	750,000	0.94%	0.72%

附註：

- (1) 鄔先生為1,712,993股非上市內資股及1,712,994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鄔先生(i)因擔任新雲科技的普通合夥人及彼與王先生的一致行動協議而被視為於新雲科技於本公司持有的18,827,916股H股中擁有權益；(ii)因分別擔任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的普通合夥人而被視為於氫盈新能源於本公司持有的933,335股H股及933,334股非上市內資股及氫贏新能源於本公司持有的459,106股H股及459,106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及(iii)被視為於氫捷新能源（其投票權已根據相關投票委託書委託予鄔先生）於本公司持有的750,000股H股及750,000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2) 由於王先生為普通合夥人及／或彼與鄔先生之間的一致行動協議（視情況而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新雲科技、氫捷新能源、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何光亮先生為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氫捷新能源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相關股份	於已發行股本
				類別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新雲科技	實益擁有人	H股	18,827,916	23.69%	17.98%
陳金霞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內資股	3,636,721	14.42%	3.47%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金霞(i)因彼於該公司的直接及／或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於上海泓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428,783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ii)因彼於該公司的直接及／或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於張家港湧源錫能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2,500,000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iii)因彼於該公司的直接及／或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於湖州巨人湧興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285,855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及(iv)因彼於該公司的直接及／或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於上海湧鉅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422,083股非上市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2019年1月13日(「**2019年計劃**」)、2020年10月10日(「**2020年計劃**」)及2023年11月24日(「**2023年計劃**」)批准並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旨在為本集團吸引及留住人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經本公司批准的合資格激勵接收人可分別根據2020年計劃認購股份，以及根據2019年計劃(就氫捷新能源而言)及2023年計劃(就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而言)認購氫捷新能源、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統稱「**員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激勵獎勵**」)。截至本中報日期，員工持股平台合共持有4,284,881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09%。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下的激勵獎勵並不涉及本公司授予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且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的規限。

1. 2019年計劃

(a) 目的

2019年計劃的目的為建立股東、員工與外部顧問之間的利益共享及約束機制，為本集團吸引及留住人才，並增強本公司的競爭力，符合其對長期發展的重點。

(b)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應為管理人員、中層關鍵人員、核心技術員工及外部顧問。

(c) 涉及2019年計劃的股份總數

激勵接收人將通過持有氫捷新能源的激勵獎勵，於合共1,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相關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1,500,000元，佔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3%。

截至本中報日期，涉及2019年計劃的所有股份已發行予氫捷新能源，而涉及2019年計劃的所有激勵獎勵已授予38名激勵接收人(包括於相關時間的一名外部法律顧問)並獲認購，而於上市後並無根據該計劃授予更多股份或激勵獎勵。

(d) 權利及限制

激勵接收人須受若干轉讓及處置限制，包括(i)不得以轉讓、質押、信託或任何其他方式處置激勵獎勵或對激勵獎勵設立第三方權利，(ii)就轉讓激勵獎勵發出30日事先通知，有關激勵獎勵須轉讓予有限範圍的人士，包括氫捷新能源的其他合夥人，或本集團的其他合資格員工。

(e) 回購激勵獎勵

倘激勵接收人有任何過失(誠如與各激勵接收人訂立的相關協議所載者)，則氫捷新能源的普通合夥人或普通合夥人指定的本集團其他員工有權(但無義務)回購激勵接收人持有全部激勵獎勵的一部分。

2. 2020年計劃

(a) 目的

2020年計劃的目的為建立股東與員工之間的利益共享及約束機制，為本集團吸引及留住人才，並增強本公司的競爭力，符合我們對長期發展的重點。

(b)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應為管理人員、中層關鍵人員及核心技術員工。

(c) 管理

本公司股東大會負責審議批准2020年計劃的採納、實施、變更及終止。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授權下負責制定、修訂及解釋計劃的條款。

(d) 涉及2020年計劃的股份總數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有權通過注資方式以每股人民幣4.38元的價格認購合共3,425,987股股份。於本中報日期，涉及2020年計劃的所有股份已授予鄒先生並獲鄒先生認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我們的公司歷史－(3)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e)鄒先生的注資」。

(e) 權利及限制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不得在上市前及上市後三年內以轉讓、質押、信託或任何其他方式處置所授予股份或對股份設立第三方權利。

3. 2023年計劃

(a) 目的

2023年計劃的目的包括(其中包括)加強本集團的管治架構、建立長期的激勵及紀律機制、加入人力資本配置、加強及完善薪酬激勵制度，以及建立本公司股東、高級管理層、關鍵人員及核心員工之間的利益共享及風險分擔機制。

(b)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

合資格激勵接收人應為以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集團公司」)有僱傭關係的人士：(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ii)中層管理層，(iii)核心技術及銷售人員，或(iv)對本集團有特別貢獻的其他人員。

(c) 管理

董事會負責制定、解釋及修訂2023年計劃的考核及管理方法，確定激勵接收人持有的激勵獎勵是否達到解鎖條件。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領導及組織對激勵接收人的考核，指導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進行具體考核。2023年計劃應由鄔先生及王先生全權酌情制定、實施、執行及管理。

(d) 涉及2023年計劃的股份總數

激勵接收人將通過持有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的激勵獎勵，於合共2,784,8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相關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人民幣2.78百萬元，佔緊接全球發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2%。截至本中報日期，涉及2023年計劃的所有股份已發行予氫盈新能源及氫贏新能源以及涉及2023年計劃的所有激勵獎勵已授予80名激勵接收人並獲認購，而上市後並無根據該計劃授予更多股份或激勵獎勵。

(e) 評估要求及解鎖安排

授予激勵接收人的激勵獎勵將在三個評估期內解鎖：

編號	評估期	解鎖日期	已解鎖激勵 獎勵百分比
1.	自授出日期起至 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層面的績效目標達致情況及董事會批准的 第一個評估期的個人績效評估結果	50%
2.	自2025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層面的績效目標達致情況及董事會批准的 第二個評估期的個人績效評估結果	30%
3.	自2026年1月1日至 2026年12月31日	本公司層面的績效目標達致情況及董事會批准的 第三個評估期的個人績效評估結果	20%

(f) 受限制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及限制

激勵接收人須受若干轉讓及處置限制，包括(i)不得以轉讓、質押、信託或任何其他方式處置未解鎖的激勵獎勵或對激勵獎勵設立第三方權利，(ii)就轉讓未解鎖激勵獎勵發出30日事先通知，有關激勵獎勵須轉讓予有限範圍的人士，包括鄔先生、王先生或指定實體內的其他合夥人，或集團公司的其他合資格員工。員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須受若干及處置限制，包括(i)於上市前及上市後12個月內，不得以轉讓、質押、信託或任何其他方式處置股份或對股份設立第三方權利，(ii)未解鎖激勵獎勵的相應股份須在14個營業日內向員工持股平台提出申請後減少，及(iii)激勵接收人每次減少的激勵獎勵數目不得超過其當時持有總數的50%。

(g) 回購激勵獎勵

鄔先生、王先生或鄔先生及／或王先生指定的集團公司的其他員工有權回購激勵接收人持有的所有激勵獎勵，倘(i)激勵獎勵在評估期內未能解鎖；(ii)由於激勵接收人的過失，如違反適用法規及法律、違反合約、疏忽或對本公司造成負面影響的其他行為；(iii)由於激勵接收人的非過失行為，如身故、喪失民事或勞動能力、無過失解僱等，激勵接收人與本公司之間的僱傭關係終止。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已授予激勵獎勵的詳情

於報告期間，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任何激勵接收人授出激勵獎勵。以下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獲授予激勵獎勵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下的激勵接收人名單：

			參與者於已發行	
			接收人所持有	股份總數中所持有
			與激勵獎勵相應的	與激勵獎勵相應的
姓名	職位	相關員工持股平台	股份概約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鄒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氫贏新能源	240,000	0.23%
		氫盈新能源	235,000	0.22%
何光亮	監事會主席	氫盈新能源	249,999	0.24%
		氫捷新能源	234,825	0.22%
趙靜	監事	氫盈新能源	100,000	0.10%
蔡徐斌	財務總監	氫盈新能源	25,000	0.02%
施劍	董事會秘書兼執行董事	氫盈新能源	10,000	0.01%
		氫捷新能源	25,000	0.02%
況開鋒	監事	氫盈新能源	10,000	0.01%
		氫捷新能源	18,650	0.02%
小計			1,148,474	1.09%
其他接收人				
86名接收人	員工	氫捷新能源、氫盈新能源及 氫贏新能源	3,086,408	2.95%
一名接收人	外部顧問	氫捷新能源	50,000	0.05%

附註：

- (1) 為說明激勵接收人於本公司的間接權益，股份數目按其各自於員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百分比乘以員工持股平台所持有股份總數呈列及計算。

競爭業務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參與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24年報起，董事的資料變動如下：

於2025年3月27日，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家生博士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25年3月27日，獨立非執行董事唐詩韻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25年7月31日，施劍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職務。

於2025年7月31日，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鄒品芳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25年7月31日，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王凱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刊發上一份年報起，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有任何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中報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修訂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已作出修訂，並於2025年5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經修訂公司章程全文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uofuheee.com)下載。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告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審計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唐詩韻女士及鄒家生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顧彥君先生組成。唐詩韻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中報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計委員會認為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江蘇國富氢能技術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鄔品芳

中國，江蘇，2025年8月28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益	4	108,956	134,886
銷售成本		(108,009)	(121,273)
毛利		947	13,613
其他收入	5	14,878	5,7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95)	(379)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7	(5,409)	(19,608)
銷售開支		(20,054)	(22,391)
研發開支		(16,782)	(19,901)
行政開支		(61,129)	(61,967)
上市開支		—	(8,69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69)	(1,760)
財務成本	8	(16,838)	(16,270)
除稅前虧損	9	(106,251)	(131,581)
所得稅抵免	10	17,272	20,179
期內虧損		(88,979)	(111,40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10,451	71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02)	(2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已扣除所得稅		214	—
		12	(2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所得稅		10,463	68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78,516)	(110,7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89,248)	(112,089)
— 非控股權益		269	687
		(88,979)	(111,402)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8,785)	(111,402)
— 非控股權益		269	687
		(78,516)	(110,715)
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元)	12	(0.85)	(1.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33,637	816,144
使用權資產	13	94,733	78,533
無形資產		10,007	11,02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4	158,773	155,39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469	46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5	47,017	36,566
合約資產	19	15,893	16,428
遞延稅項資產	16	130,241	112,95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9,625	4,33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	4,020	—
應收貸款		3,880	1,3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5,961	65,081
		1,364,256	1,298,249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58,887	128,753
應收貸款		1,975	1,4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622,973	623,962
合約資產	19	9,049	10,37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0	15,729	28,69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6	83,349	85,487
其他金融資產		—	18,50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8,80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708	4,4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549	335,863
		1,193,219	1,266,2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505,972	547,694
借款	22	618,859	520,977
租賃負債		507	495
撥備		1,816	3,735
合約負債		7,801	6,23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6	1,983	118
應付關聯方款項	26	1,032	2,395
遞延收入		52,469	49,882
		1,190,439	1,131,526
流動資產淨值		2,780	134,7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67,036	1,433,0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04,710	104,710
儲備		813,820	886,3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8,530	991,025
非控股權益		998	1,883
權益總額		919,528	992,908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2	419,758	405,602
租賃負債		262	519
撥備		7,918	7,771
遞延收入		19,570	26,203
		447,508	440,095
		1,367,036	1,433,00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					以股份 為基礎的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收益的儲備	換算儲備	付款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104,710	1,312,559	(5,258)	18,378	(695)	65,287	(503,956)	991,025	1,883	992,908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89,248)	(89,248)	269	(88,97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10,665	(202)	-	-	10,463	-	10,463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10,665	(202)	-	(89,248)	(78,785)	269	(78,51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2,688)	-	-	-	-	(2,688)	(1,154)	(3,842)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4)	-	-	-	-	-	8,978	-	8,978	-	8,978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104,710	1,312,559	(7,946)	29,043	(897)	74,265	(593,204)	918,530	998	919,528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計)	92,829	751,109	(5,258)	16,078	(495)	4,804	(293,676)	565,391	231	565,622
期內虧損	-	-	-	-	-	-	(112,089)	(112,089)	687	(111,40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714	(27)	-	-	687	-	687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714	(27)	-	(112,089)	(111,402)	687	(110,715)
發行股份	5,881	219,480	-	-	-	-	-	225,361	-	225,361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4)	-	-	-	-	-	28,817	-	28,817	-	28,817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98,710	970,589	(5,258)	16,792	(522)	33,621	(405,765)	708,167	918	709,08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008)	(49,764)
投資活動		
來自銀行的已收利息	1,690	977
已收到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	—	8,639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	18,502	—
贖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803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2,539)	(55,289)
使用權資產付款	(17,958)	(25,9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92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156)	(112,252)
向聯營公司貸款	(8,100)	—
向員工貸款	(3,000)	—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12,254)	(11,799)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2,959	30,9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961)	(164,711)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7,934)	(16,238)
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	(3,842)	—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	28,600
發行新普通股的交易成本付款	—	(3,239)
已籌集新借款	434,818	235,000
償還借款	(322,996)	(270,984)
租賃負債付款	(266)	(618)
已付發行成本	(280)	(1,99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9,500	(29,4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8,469)	(243,94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863	333,298
匯率變動影響	155	(2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549	89,3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於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2024年11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張家港市國泰北路236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氫能設備的生產與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而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於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在某一時點確認：		
— 車載高壓供氫系統及相關產品	91,295	72,046
— 加氫站設備及相關產品	13,993	62,840
— 水電解製氫設備及相關產品	3,668	—
	108,956	134,886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而不會進一步呈列單一分部的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附註)	11,849	4,33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90	977
電力收入	1,045	—
銷售廢料	242	228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52	229
	14,878	5,772

附註：該款項指自多個中國政府部門收取用作本集團研發活動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獎勵的政府補助。若干補貼附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施加的若干條件。相關條件於確認時已完全達成。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72	—
匯兌虧損淨額	(184)	(359)
其他	17	(20)
	(95)	(37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7. 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就下列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貿易應收款項	5,765	18,377
合約資產	(51)	143
其他應收款項	(170)	18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5)	899
	<u>5,409</u>	<u>19,608</u>

8.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借款利息	18,150	16,238
租賃負債利息	21	32
	<u>18,171</u>	<u>16,270</u>
減：在建工程成本資本化金額	(1,333)	—
	<u>16,838</u>	<u>16,270</u>

於期內，特定借款產生的資本化借款成本按每年3.9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的資本化率應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計算。

9. 除稅前虧損

期內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董事及監事薪酬	5,424	11,55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39,029	34,813
－酌情花紅	—	1,7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486	7,96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880	19,556
員工成本總額	59,819	75,627
存貨資本化	(11,971)	(11,230)
	47,848	64,3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452	21,8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58	1,731
無形資產攤銷	1,017	882
折舊及攤銷總額	32,227	24,500
存貨資本化	(9,870)	(6,300)
	22,357	18,200
存貨撇減(計入收入成本)	592	3,1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10.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34	30
遞延稅項(附註16)	(17,306)	(20,209)
	<u>(17,272)</u>	<u>(20,179)</u>

11. 股息

中期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2. 每股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未經審計)
虧損(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89,248)</u>	<u>(112,089)</u>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4,710</u>	<u>98,529</u>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13.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入人民幣46,406,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634,000元(未經審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0,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計))的若干設備及工具，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72,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計))。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499,591,000元(未經審計)(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3,988,000元(經審計))的樓宇及在建工程，並已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49,434,000元(未經審計)(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67,000元(經審計))的設備，以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授信作擔保。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指就位於中國的土地預付的租賃款項，固定期限為30年至50年。於2025年6月30日的餘下租期為24年至46年(於2024年12月31日：25年至47年)。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就其經營活動租賃多項物業。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年至3年(2024年：2年至3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廣泛的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間。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5,991,000元(未經審計)(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7,409,000元(經審計))的租賃土地以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授信作擔保。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769,000元(未經審計)的租賃負債已連同為數人民幣874,000元(未經審計)的相關使用權資產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4,000元(經審計)的租賃負債及人民幣1,124,000元(經審計)的相關使用權資產)。除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除租賃土地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本集團就多項物業定期訂立短期租賃。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13.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變動(續)

售後回租交易－賣方兼承租人

為加強管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和融資需求，本集團有時會訂立機器租賃方面的售後回租安排。該等轉讓為合法，但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列賬為銷售機器的規定。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該等售後回租安排籌得借款人民幣61,985,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711,000元)。借款詳情載於附註22。

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175,065	169,909
分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669)	(5,900)
與聯營公司交易相關的未變現收益(已扣除撥回)	(8,623)	(8,619)
	<u>158,773</u>	<u>155,390</u>

1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列賬		
－ 羚牛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羚牛」)	<u>47,017</u>	<u>36,566</u>

16. 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為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債務工具公 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33	16,123	64,337	5,432	10,854	15,681	499	112,959
計入(扣自)損益	-	725	17,664	(1,334)	(1,185)	1,347	89	17,306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24)	-	-	-	-	-	-	(24)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9	16,848	82,001	4,098	9,669	17,028	588	130,241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計)	45	12,808	37,708	6,028	5,542	6,609	230	68,970
計入損益	-	2,207	12,142	515	1,277	3,602	466	20,209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5	15,015	49,850	6,543	6,819	10,211	696	89,17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624,73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2,116,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流，並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78,05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3,19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16. 遞延稅項資產(續)

本集團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將在下列年度結轉及到期：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16	1,845
2027年	15,271	17,855
2028年	19,440	19,440
2029年	11,400	11,400
2030年	7,752	4,144
2031年	13,729	13,729
2032年	4,594	4,594
2033年	192	192
2035年	5,664	—
	78,058	73,199

17. 存貨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原材料及消耗品	52,454	56,775
在製品	68,913	59,223
製成品	37,520	12,755
	158,887	128,753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撇減為人民幣592,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03,000元)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與客戶簽訂的合約	676,669	679,433
減：信用虧損撥備	(94,237)	(88,208)
	582,432	591,225
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項	23,181	15,104
可收回增值稅	12,018	11,369
投標按金	3,882	4,112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應收款項	361	500
其他	1,497	2,217
減：信用虧損撥備	(398)	(565)
	622,973	623,962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與客戶簽訂的合約(附註)	69,472	79,435
減：信用虧損撥備	(14,943)	(15,792)
	54,529	63,64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之預付款項	1,432	1,438
	55,961	65,081

附註：根據與若干客戶的銷售合約中的付款條款，部分銷售代價將於一年後收取。

於2023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預期信用虧損撥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55,461,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信用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90天內	108,055	287,012
91天至180天	1,968	37,347
181天至365天	254,157	34,171
1至2年	159,452	185,011
2至3年	51,945	55,219
3年以上	61,384	56,108
	<u>636,961</u>	<u>654,868</u>

19. 合約資產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保留金	25,842	27,749
減：信用虧損撥備	<u>(900)</u>	<u>(951)</u>
	<u>24,942</u>	<u>26,798</u>
分析為		
流動	9,049	10,370
非流動	<u>15,893</u>	<u>16,428</u>
	<u>24,942</u>	<u>26,798</u>

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票據	15,729	28,697

附註：賬面值為人民幣550,000元(未經審計)(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元(經審計))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已抵押予銀行以發行應付票據。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27,270	241,250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貿易應付款項(附註)	105,301	105,822
應付票據	45,002	9,398
	377,573	356,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98,217	147,821
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	10,414	13,432
其他應付稅項	3,612	2,658
應計服務費	5,889	10,428
賣方按金	2,109	2,035
應付員工款項	1,373	2,304
應計上市開支	1,708	6,697
應計發行成本	—	280
其他	5,077	5,569
	128,399	191,224
	505,972	547,694

附註：為確保其供應商較易獲得信用及促進提早結算，本集團已訂立反向保理安排。已訂立的合約安排允許供應商取得開票金額減去相關銀行所付金額的3.40%(2024年12月31日：3.40%)折扣。本集團將於發票要求的預定付款日期向銀行全額償還發票金額。由於該等安排不允許本集團通過於本集團向其供應商付款後方向銀行付款的方式延長銀行融資，因此，本集團認為應付銀行的款項應分類為貿易應付款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反向保理安排允許銀行提早結算每月人民幣160,000,000元的發票款項(2024年：人民幣120,000,000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個月內使用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39,901,000元(2024年：人民幣36,414,000元)。於2025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31.66%(2024年12月31日：30.49%)為該等安排項下的結欠款項。

本集團的一般信用期為一年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90天內	123,718	156,057
91天至180天	64,843	66,266
181天至365天	110,051	75,379
1至2年	28,519	39,465
2至3年	1,971	6,759
3年以上	3,469	3,146
	<u>332,571</u>	<u>347,072</u>

以下為按票據發行日期計算的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0至180天	<u>45,002</u>	<u>9,398</u>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銀行發行，並以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作抵押。

22. 借款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銀行借款	993,216	884,042
其他借款(附註)	45,401	42,537
	1,038,617	926,579
有抵押	481,306	454,037
無抵押	557,311	472,542
	1,038,617	926,579
固定利率借款	631,751	556,119
浮動利率借款	406,866	370,460
	1,038,617	926,579
應償還賬面值：(基於預定付款期限)		
一年以內	618,859	520,97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1,570	126,79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95,935	88,253
五年以上	222,253	190,551
	1,038,617	926,579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618,859	520,977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419,758	405,602

附註：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其他借款指自2025年售後回租交易中收取的轉讓所得款項。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6.36%至7.7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22.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3.00%-7.78%	3.05%-7.78%
浮動利率借款	3.20%-5.00%	3.90%-5.00%

2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授權及發行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計)	92,829,369	92,829
發行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	5,881,191	5,881
透過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	6,000,000	6,000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計)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04,710,560	104,710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a)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於2019年9月，本公司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提供獎勵。僱員持股平台，即張家港氫捷新能源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氫捷」)，於2019年1月17日成立，並直接持有1,5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合資格僱員及董事已按人民幣1元換取氫捷的人民幣1元合夥權益及人民幣4元合夥權益(即本公司1股普通股)的代價價款認購氫捷合夥權益。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a)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續)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下已發行受限制股份及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受限制		合約條款界定的歸屬時間表	售回／購回權
	股份數量	承授人		
2019年1月17日	750,000	董事及僱員	100%達成先決服務條件並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附註
2019年11月3日	750,000	董事及僱員	100%達成先決服務條件並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附註

附註：倘自授出日期起三年內承授人自願或非自願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則氫捷的普通合夥人有權分別按原代價或原代價加年利率8%向承授人購回已授出股份。倘承授人於授出日期後三年但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則氫捷的普通合夥人有權按原代價加年利率8%或本公司公允價值的50%(以較高者為準)向承授人購回承授人間接持有的已授出股份。本公司的公允價值將參照其於融資活動向獨立投資者提供的最近期發行價格釐定。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包括向何光亮先生授出185,000股受限制股份、向施劍先生授出25,000股受限制股份及向蔡燕女士授出25,000股受限制股份。

於授出日期，於2019年1月、2019年11月及2022年1月根據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元、人民幣6,870,000元及人民幣4,718,000元。於2019年1月、2019年11月及2022年1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分別參照2019年1月本公司股東與獨立第三方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中的股權轉讓價格、2019年10月本公司與獨立投資者簽訂的投資協議中的發行價以及2022年2月本公司股東與獨立第三方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中股權轉讓價格釐定。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已於2024年11月悉數確認。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b) 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於2023年12月，本公司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提供獎勵。兩個僱員持股平台，即張家港氫贏新能源產業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氫贏**」)及張家港氫盈新能源產業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氫盈**」)，均於2023年12月14日成立，並直接持有2,784,881股本公司普通股。合資格僱員及董事已按人民幣1元換取氫捷的人民幣1元合夥權益及人民幣8元合夥權益(即本公司1股普通股)的代價價款認購氫贏及氫盈合夥權益。

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下已發行受限制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受限制 股份數量	承授人	合約條款界定的歸屬時間表	售回／購回權
2023年12月1日	992,639	董事及僱員	50%於授出日期後13個月歸屬； 30%於授出日期後25個月歸屬； 20%於授出日期後37個月歸屬； 並須達致本集團績效條件	附註
2023年12月1日	1,792,242	董事及僱員	50%於授出日期後13個月歸屬； 30%於授出日期後25個月歸屬； 20%於授出日期後37個月歸屬； 並須達致若干個人及本集團績效條件	附註

附註：倘承授人自願終止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則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有權按原代價加相似期間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最優惠利率**」)向承授人購回未歸屬股份。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b) 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續)

下表概列本集團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的變動：

	未歸屬 註冊股本 千股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註冊股本 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2,785	38.87
已沒收	(63)	38.87
已授出	63	38.87
	<u>2,785</u>	<u>38.87</u>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785	38.87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計)	1,393	38.87
已沒收	(21)	38.87
已授出	21	38.87
已歸屬	(418)	38.87
	<u>975</u>	<u>38.87</u>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975	38.87

在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中，鄔品芳先生獲授475,000股受限制股份、施劍先生獲授10,000股受限制股份及何光亮先生獲授250,000股受限制股份。

於授出日期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總額為人民幣108,247,000元，乃參考本公司於2024年1月與獨立投資者簽訂的投資協議中規定的發行價釐定。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人民幣8,978,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817,000元(未經審計))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流程

本集團的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進行分類公允價值等級(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所進行之計量；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進行之計量；及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指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所進行之計量。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於2025年 6月30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5,729	28,697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乃根據 可得市場觀察所得的 貼現率估計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47,017	36,566	於2025年 6月30日： 第二級 於2024年 12月31日： 第三級	近期交易價格 市場法，乃根據市賬率 (「PBR」)估計，並就 缺乏適銷性折扣 (「DLOM」)進行調整	不適用 PBR及DLOM	不適用 PBR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DLOM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28,803	於2024年 12月31日：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乃根據 預期回報及市場外匯 匯率估計	預期回報及 市場外匯匯率	預期回報及市場 外匯匯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續)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轉移。

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a) 關聯方交易

向聯營公司銷售產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華久氫能源(河南)有限公司	—	127
江蘇嘉化氫能科技有限公司	88	—
蘇州常嘉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	10
	<u>115</u>	<u>137</u>

向一名關聯方購買材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Hycee Pte. Ltd	1,345	—
Broaden Energy Hydrogen Solutions	638	—
	<u>1,983</u>	<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向聯營公司貸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齊魯氫能(山東)發展有限公司(「齊魯氫能」)(附註i)	4,080	—
Broaden Energy Hydrogen Solutions (「Broaden Energy」)(附註ii)	4,020	—
	<u>8,100</u>	<u>—</u>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預期於12個月後變現的款項	<u>4,020</u>	<u>—</u>
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預期於12個月內變現的款項	<u>4,080</u>	<u>—</u>

附註：

(i) 應收齊魯氫能之款項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6.9%計息。

(ii) 應收Broaden Energy之款項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固定年期為2年及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息。

26.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i>貿易相關</i>		
華久氫能源(河南)有限公司	—	100
江蘇嘉化氫能科技有限公司	1,114	1,026
齊魯氫能(山東)發展有限公司	48,927	49,127
蘇州常嘉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1	1,511
華久新能源(洛陽)有限公司	—	2,880
烏魯木齊市歐特捷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60	12,260
內蒙古蒙發國富氫能科技有限公司	17,411	20,612
	81,163	87,516
減：信用虧損撥備	(1,894)	(2,029)
	79,269	85,487
<i>非貿易相關</i>		
齊魯氫能	4,080	—
Broaden Energy Hydrogen Solutions	4,020	—
	8,100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i>貿易相關</i>		
Hycee Pte. Ltd	1,345	118
Broaden Energy Hydrogen Solutions	638	—
	1,983	1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

26.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相關		
江蘇鐸德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32	2,395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及其他福利	2,086	2,056
酌情花紅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0	2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098	9,261
	5,424	11,555

27. 資本承擔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599	52,649

28.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2025年7月29日，本公司與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麥格理銀行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6,000,000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以認購行使認股權證所附帶的認購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最多6,000,000股新H股。所發行之認股權證自發行日起計年期為18個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9日之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公司」	指	江蘇國富氫能技術裝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6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0年8月31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非上市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全球發售」	指	發售6,000,000股H股，包括最終香港公開發售600,000股H股及最終國際發售5,400,000股H股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由本公司發行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以港元買賣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氫贏新能源」	指	張家港氫贏新能源產業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作為員工激勵平台，並由38名有限合夥人擁有，普通合夥人為鄔先生
「氫盈新能源」	指	張家港氫盈新能源產業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作為員工激勵平台，並由39名有限合夥人擁有，普通合夥人為鄔先生

釋義

「上市」	指	H股於2024年11月15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王先生」	指	王凱先生，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鄔先生」	指	鄔品芳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新雲科技」	指	張家港新雲科技產業諮詢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4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有2名普通合夥人，即鄔先生及王先生，以及24名有限合夥人)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3日、2020年10月10日及2023年11月24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中報「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刊發日期為2024年11月7日的招股章程
「氫捷新能源」	指	張家港氫捷新能源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1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作為員工激勵平台，並由37名有限合夥人擁有，普通合夥人為監事何光亮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本中報所述任何實體、法律及法規的非英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如有任何歧義，概以其各自的原文語言名稱為準。標有「*」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